

胡適日記



二十二夜，世界學生會，開夏季歡迎會，到會約四百人。余爲是夜主要演說者，所演題爲『大同主義』。

今日午後三時，又至『婦人禁酒會』會所演說。此邦婦人，本不飲酒，此會以提倡禁絕沽酒釀酒之業爲宗旨。各城皆有分會，此間分會會員，有八百人之多，然大半皆附名而已。今日以大雨故，到者寥寥。吾演說『大同主義』，引用“*My country, right or wrong, my country*”一語，以爲狹義愛國心之代表。演說後有 Mrs. 某者語余，謂彼讀此語，但以爲『無論吾國爲是耶，爲非耶，吾終不忍不愛之耳』；初非

謂吾國所行卽有非理，吾亦以爲是也。此意已足匡余之不逮。今日遇 Prof. M. W. Sampson (散蒲生教授) 亦前夜在座者，偶語及此。先生亦謂此言可左右其義，不易折衷；然其本義謂『父母之邦，雖有不義，不忍終棄。』此言是矣！吾但攻其狹義，而沒其廣義，幸師友匡正之耳！

卷

偶讀英國亞洲學會報，(The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1914. Part III

pp. 703-729 見彼邦所謂漢學名宿解爾斯(Hisrel Giles)者，所作敦煌錄譯一文，附原稿影本十四頁。敦煌錄者，數年前吾國敦煌石室發見古物之一也。所記敦煌地理古跡，頗多附會妄誕之言。鈔筆尤俗陋，然字跡固易辨認也。不意此君所譯釋，乃訛謬無數。最可笑者，如：『古號鳴沙神河(句)而詞焉近(句)南有甘泉(句)』又如：『父母雖苦生離兒女(句)爲神所錄(句)歡然攜手(句)而沒神龍中(句)刺史張孝

嵩下車(句)』。以上句絕，皆解氏本。蓋以神龍爲神龍之淵，而不知其爲中宗年號也。又如：『郡城西北一里有寺古木(句)陰森中有小堡(句)』，譯『有寺古木』曰：『There is a monastery and a clump of old trees』。豈非大可笑乎？其尤荒謬者，原稿有「純」字，屯旁作「去」。解氏注曰：『純字似有闕筆，蓋爲憲宗諱故也。又有「祝」字，爲昭宣帝諱，而無闕筆，故知此稿成於憲宗昭宣之間也。』其實「純」並無闕筆。但稿中闕筆之字甚多，如「昌」作「𠂔」，「害」作「宮」，「鳥」作「𠂔」，蓋錄手不學不識之過耳。類此之謬處尙多。彼邦號稱漢學名宿者，亦尙爾爾，真可浩歎！余撫拾諸誤，爲作文正之，以寄此報。

卷

西國報章，多有『時事畫』(Cartoon)一欄，聘名手主之。其所畫或諷刺時政，或褒貶人物，幾於不着一字；而利如鋒霜，爽如哀梨，能令人喜，亦能令人歎息。

其爲畫也，蓋自成一種美術。歐美二洲，以此藝著者無數；而其真能獨樹一幟，自成宗派者，亦復寥落無幾。蓋其爲畫也，如爲文然，貴以神勝；以意勝者次之；其但紀事實，炫技巧，供讀者一笑而已者，不足尙也。吾所見歐陸諸國之名作極少，不敢妄爲月旦。若英美兩國之作家，於美得 Robinson（駱賓生）及 Minor（漫老）一家，於英得 "Punch"（彭箕）之作者，皆爲此道上乘。

記

威爾遜與羅斯福本月演說，其大旨寥寥數言，實今日言自由政治者之大樞紐，不可不察。威爾遜氏所持，以爲政府之職，在於破除自由之阻力，令國民人人皆得自由生活。此威爾遜所謂『新自由』者是也。羅氏則欲以政府爲國民之監督，維持而左右之，如保赤子。二者之中，吾從威氏。威氏不獨爲政治家，實今日一大文豪，一大理想家也。其人能以哲學理想爲政治之根本，雖身入政界，而事事持正尊

重人道；以爲理想與實行，初非二事，故人多以爲迂。其實威氏之爲偉人，正在此處，正在其能不隨流俗爲轉移耳。其外交政策，自表面觀之，似著著失敗；然以吾所見，則威氏之政策，實於世界外交史上開一新紀元。即如其對華政策，巴拿馬運河稅則修正案，哥羅比亞新條約，皆是人道主義。他日史家，當能證吾言之不謬。

七月四日（獨立節），威氏在斐城演說。其言句句精警，語語肝膽照人。其論外交一段，尤痛快明爽。其得力所在，全在一『恕』字。在於『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八字。其言曰：『獨立者，非吾人私囊中物已也，將與天下共之。』又曰：『若吾人以國中所不敢行之事，施諸他國，則吾亦不屑對吾美之國徽矣。』又曰：『天下之國，有寧吃虧而不欲失信者，乃天下最可尊榮之國也。』又曰：『愛國不在得衆人之歡心；真愛國者，認清是非，但向是的一面做去，不顧人言，雖犧牲一身而不』

悔。』又曰：『人能自省其嘗効忠祖國，而又未嘗賣其良心者，死有餘樂矣。』凡此皆可作格言讀，故節錄之。

卷

讀外觀報，有 H. Addington Bluce 氏，論 “The Importance of Interests”

(The Outlook, July 18, 1914) 一文，極喜之，節其大要如下：『人生能有所成就，其所建樹，對於一己及社會皆有真價值者，果何以致此耶？無他，以其對於所擇事業，具深摯之興趣，故專心肄力以爲之耳！弗蘭克林幼時，父令習造燭，非所喜也。後令習印書，亦非所喜也。惟以印書之肆易得書，得書乃大喜，日夜竊讀之。十六歲即不喜食肉葷，節費以買書。復學作文，肄習勤苦，文乃大進。年未三十，而名聞遠近。及其死也，歐美二洲交稱之以爲聖人云。達爾文少時不樂讀書，家人以爲愚鈍，日惟喜閒行田野中，打鎗、逐狗、殺鼠，其父憂之。令入格拉斯哥

(Glasgow) 大學習醫，數月即棄去。又令入康布利基 (Cambridge) 大學習經典。既至，適韓思洛 (Henslow) 主講天然學，達爾文往聽。韓令日入深林中，採花草，捕蟲鳥爲標本。達大喜過望，習動植物學極勤。……他日遂發明進化之說，爲世界開新紀元云。莫維特 (Mozart) 父爲宮中樂師。莫襁褓中，習開樂器輒大喜，又時以細手按拍，父奇之。未三歲，即教之樂器，所教輒能爲之。四歲已能奏鋼絲琴 (Harpichord)。五歲已能譜曲。六歲習胡弓 (Violin)。——驚倒國中名手……其後遂成世界音樂鉅子。此三子之能有所建樹，成不朽之業者，以其所擇業爲性所酷嗜。興趣所在，故專一以赴之，其成功宜也。成功之要道無他，濃摯之興趣，輔之以堅忍之功夫而已耳；然堅忍之功夫，施之於性之所近，生平所酷嗜，則既不勉強，收效尤易。那破倫喜戰陣，雖在劇場樂部，其心中所籌畫，皆調兵之布置也。莫維特自三歲即習音樂，於世界鉅作，無所不讀。一日與友人擊彈子 (Billiard)，口中

伊啞不絕。戲終，自言已成一譜，即其最著名之“Zauberflöte”之第一節也。是故爲父母者，宜視其子女興趣所在，以爲擇業之指南；又宜於子女幼時，隨其趨向所在，培植其興趣。否則削足適履，不惟無成；且爲世界社會失一有用之才，滋可惜也！』

卷

頃與友人發起一讀書會，會員每週最少須讀英文文學書一部。每週之末日，相聚討論一次。會員不多。余第一週所讀二書：(1) Hawthorne: The House of Seven Gables. (2) Hauptmann: Before Dawn. 上所舉第1書，乃當代德國文學泰斗郝卜特曼 (Gerhart Hauptmann) 最初所作社會劇。郝氏前年得諾倍爾獎金，推爲世界文學鉅子者也。(諾倍爾賞 Nobel Prizes, 詳見下記) 此劇名譯言東方未明，意在戒飲酒也。德國人嗜飲，流毒極烈，郝氏故諍之。全書極動人。寫田野

富人家庭之齷齪，栩栩欲活。劇中主人 Lord and Helen 尤有生氣。此書可與 易卜生 社會劇相伯仲；較布若 (Brieux) 所作殆勝之。自 易卜生 (Ibsen) 以來，歐洲戲劇鉅子，多重社會劇，又名『問題劇』 (Problem Play)。以其每劇意在討論今日社會重要之問題也。業此最著者，在昔有 易卜生 (挪威人)，今死矣。今日名手在德爲 郝氏，在英爲 白納蕭 (Bernard Shaw)，在法爲 布若氏。

也

諾倍爾 賞金者，瑞典人 諾倍爾氏 所創，以鼓勵世界男女之爲人類造幸福者也。諾倍爾 卒於一八九六年。遺囑將遺產九百萬美金，存貯生息，歲以所得息分爲五分，立爲五賞：(1) 世界最重要之物理新發明；(2) 世界最重要之化學新發明；(3) 世界最重要之醫學或生理學新發明；(4) 世界所公認之文學著作，足以表示理想的趨向者 (Idealistic tendency)；(5) 最有功於世界和平者。第一次給獎，在

九〇一年。每賞約值美金四萬元，賡以金牌，於每年十二月十日給之。（此爲諾氏歿日）其物理化學二賞，由瑞典國家科學院判定發給；其醫學獎，由斯托亨（瑞都）醫學會審定；其文學賞，由瑞典通儒院裁決；其和平獎，則由挪威議會定之也。
 美前總統羅斯福，得一九〇六年份和平獎。文學獎則：

- 一九〇三 Bjornsterne Bjornson （挪威劇家，易卜生之友）
- 一九〇七 Ru'yard Kipling （英詩人）
- 一九〇八 Rudolph Eucken （德哲學家）
- 一九一一 Maurice Meterlinck （比利時詩人及劇家）
- 一九一二 Gerhart Hauptmann （德劇家）
- 一九一三 Rabindranath Tagore （印度詩人）

又讀一劇，曰織工（*The Weavers*），爲郝氏最著之作，寫貧富之不均；其寫織工之貧況，真足令人淚下。書凡五齣：第一齣織工繳所織布時，受主者種種苛刻虐待，令人髮指。第二齣寫一織工家中妻女窮餓之狀，妻女日夜織，而所得不足供衣食，至不能得芋（芋最賤也），兒啼索食，母織無燭。有犬來投不去，遂殺以爲食。種種慘狀，令人不忍卒讀。第三齣寫反動之動機，獸窮則反噬，固也。第四齣織工叛矣，叛之原因，以主者減工值，工人哀懇之，主者曰：『不能得芋，何不食草？』工人遂叛，圍主者之家，主者狼狽脫去，遂毀其宅。讀之令人大快。第五齣寫一老織工，信天安命，雖窮餓猶日夕祈禱，以爲今生苦，死後有極樂國，人但安命可矣。此爲過去時代之工人之代表。今之工黨，則決不作如此想也。此老之子婦，獨不甘束手忍受。及工人叛，婦持杵從之。其子猶豫未去，聞門外兵士放鎗擊工人之聲，始大怒，持刃奔出從之。老工人猶喃喃坐織。門外鎗彈穿戶入，中此老，仆機

上死。俄頃，其幼孫奔入，籲呼：『工黨大捷矣！』幕遂下。此一幕寫新舊二時代之外人心理，兩兩對映，耐人尋味，使人生今昔之感。『天實爲之，謂之何哉！』此舊時代之心理也；『人實爲之，天何與焉！』『但問人事，安問天意！』『貧富之不均，人實爲之，人亦可除之！』此新時代之心理也。今工人知集羣力之可以制資本家死命也，故有同盟罷工之舉。挺而走險，爲救亡計，豈得已哉！誰實迫之，而使至於此耶？此劇大類 Mrs. Gaskell's "Mary Barton"，布局與意，大抵相類。二書皆不朽之作也。

卷

又讀一劇，亦郝氏所作，名獼裘，諧劇也。寫一極狡猾之賊婆，及一極糊塗之巡檢，窮形盡致。聞英文教長散蒲生 (Simpson, M. W.) 講郝卜特曼所著劇之長處，其論獼裘與放火記 (The Conflagration) 也，曰：『此二劇相爲始末：前劇之

主人 Mr. Wolfe，今再嫁爲 Mrs. Tiebels，老矣。雖賊智猶存，而堅忍不逮，奸雄末路，令人歎息。郝氏長處，在於無有一定之結構經營，無有堅強之布局，讀者但見一片模糊世界，一片模糊社會，一一逼真，無一毫文人矯揉造作之痕也。此種劇不以布局勝；劇之不以布局勝，自郝氏始也。『其論織工也，曰：『此劇有三大異點：（一）全局不特無有主人，乃無一特異之脚色。讀獼裘及放火記者，雖十年之後，必不能忘劇中之賊婆伍姬，及巡檢衛而汗（Wehrhohn）；猶讀韓姆列特（Hamlet），莎士比亞名劇者之不忘劇中之丹麥王子也。此劇織工則不然。讀者心目中但有織工之受虐，資本家之不仁，勞働家之貧餓，怨毒入人之深，獨不見一特異動人之人物。蓋此書所志不在狀人，而在狀一種困苦無告之人羣，其中本無有出類拔萃之人物也。（二）劇中主人，即是一羣無告之織工。其人皆如無頭之蛇，喪家之犬，東衝西突，莫知所屆，讀者但覺其可憐可哀，獨不知其所欲究屬何物，此其與

他劇大異之處也。讀西柴者，知卜魯他所欲何事，亦知高西尼所欲何事；讀割肉
記（Merchant of Venice，或譯作偉里市商人）者，知歇洛克所欲何事。讀韓姆列
特者，知丹麥王子所欲何事；獨讀此劇者，但見模糊血淚，但聞幾許怨聲，但見餓
 鄉，但見衆閨，但見搶刦，但見格鬥，但見一般怨毒之氣，隨地爆發，不可遏抑
 。然試問彼聚衆之工人所要求者何事，所志在何事，則讀者瞠不能答也。蓋此劇
 所寫，爲一般愚貧之工人，其識不足以知其所欲何事，其言尤不足以自白其所志何
 在。此種體裁，近人頗用之。俄國大劇家齊科甫（Tchekoff），尤工此云。

※

有某夫人問余對於耶教徒在中國傳道一舉，意見何能？答曰：『吾前此頗反對
 此舉，以爲人之患在好爲人師，英文所謂 Proselyting 者是也。年來頗覺傳道之
 士，正亦未可厚非，彼等自信其所信，又以爲其所信之足以濟人淑世也，故必欲興

世人共之，欲令人人皆信其所信，其用心良可敬也！新約之馬太傳有云：「未有燃燭而以斛覆之者也，皆欲插之槃上，命室中之人，畢受其光耳，且令汝之光照耀人前，俾人人皆知汝之事業，而尊榮汝在天之父（上帝也）」。此傳道之旨也。顧今日傳道之士，未必人人皆知此義耳！『某夫人極以爲然。』

卷

偶讀 Lyman Abbott's "Reminiscences" (亞北特——外觀報之總主筆，爲此邦

有名講道大師——之自敘，)內有其父訓子名言數則。今記其二：(一)『凡宗教門戶之爭，其什九皆字句之爭耳；抑吾意以爲其所餘什一，亦字句之爭也。』此言誠是！孟子曰：『墨子兼愛，是無父也。』兼愛與仁心仁政有何分別！『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伊尹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己推而納之溝中。』此皆兼愛之說也。孟子皆推崇之，而獨攻

墨子之兼愛何也？（二）父曰：『來曼（亞君名），吾意決矣，欲多財。』子曰：『多財易言而難致。』父曰：『否，否！此大易事。』子曰：『如之何則可？』父曰：『常令出少於入而已矣！如吾歸自歐洲，在伯脫里登岸時，囊中僅有十分錢，吾甯步行而歸，不明以六分錢僱汽車歸也。』子曰：『請以「俟得財之後乃用之，無用之於得之之先也」之一言以益之，何如？（按墨教出於夏禹，儒教成於姬周。墨尚兼愛，儒亦言仁愛；惟儒重等差親親仁民愛物之有先後重輕之別。此儒墨之鴻溝，亦即孟子所以揚禹而抑墨也歟？獨秀識）』

※

九月二日出遊。余本擬不赴今年學生年會，惟曾與美人金君（Robert W. King）約偕遊波士頓。若逕往波士頓，而不赴年會，於理殊未當；故決留年會二日，會終始往波城。下午五時三十分離綺色佳時，大雨新霽。車行湖之東岸，日落湖之西